

書室

536529

瞿
荆
洲
著

中國經濟月刊
叢書第一集

貨幣銀行論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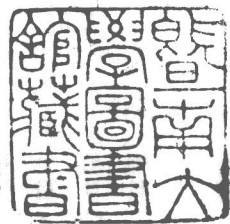
中國經濟月刊社出版

F830
864

536529

瞿
荆
洲
著

貨
幣
銀
行
論
集



中
國
經
濟
月
刊
社
出
版



90100591

中國經濟月刊
叢書第一集

貨幣銀行論集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二月初版

版權
所有
翻印
必究

定價：新台幣貳佰元

著者：瞿 荊 洲

發行者：中國經濟月刊社

臺北市延平南路六八號三〇五室
電話：(〇二)三七一一〇七七七
郵政劃撥儲金帳戶 0008520-4 號

印刷者：嘉信印刷廠

臺北市內江街一一〇巷六號
電話：(〇二)三八一〇六七五

經售者：三民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政劃撥儲金帳戶 9998 號

中國經濟月刊叢書發刊辭

中國經濟月刊創刊於民國三十九年十月，截至七十三年十二月，已發行了四百十一期，歷時三十四年又三個月。在此期間，我國臺灣地區的經濟開發程度之高，經濟成長之速，爲舉世所稱道，也樹立了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在經濟上的典範。在此期間，我們堅守着中國經濟月刊這一園地，默默地爲探討當前經濟問題及報導經濟動態而耕耘、而盡力。這要特別感謝卅多年來爲月刊撰文的朋友們。

中國經濟月刊過去刊載的論文，在經濟這一大範圍之內，論文的性質，頗爲廣泛。大體上，可分爲經濟（狹義的）、財政、租稅、貨幣、金融、外匯、對外貿易、物價等類；就地域分，又可分爲國內經濟問題與國際經濟問題；就當前個別問題分，又可見諸本刊早期每期都有的、探討當前各種經濟問題的特輯。這些論文，可以反映過去卅多年經濟開發及經濟成長的歷程。純理論性的論文，也可以反映經濟理論（廣義的）演進的線索。從現在開始，我們打算就以上各種性質的區分，將過去同性質的論文彙集，出版叢書。其次，就過去所刊論文的作者而言，也有很多作者，是經常發表論文的知名之士，我們也打算向他們建議，選出過去在中國經濟月刊及其他報刊發表過的論文，彙集起來，納入本叢書之內。

中國經濟月刊叢書的出版，是長期性的，也是不定期的，希望在兩三年內，能有初步成果。我們也期待上述第二種彙集方式叢書的出版，能獲得作者先生們本身的贊助。

中國經濟月刊
發行人 何伊仁 謹誌

七四、一、二〇

自序

距今五十餘年前，我就學於東京商科大學（一橋大學的前身），主修貨幣銀行課程，受到井藤半彌、高垣寅次郎、山口茂三位教授的教導，頗有心得。學成歸國，進入中央銀行工作，蒙孔祥熙總裁派為經濟研究處協纂，指定考察當地金融概況，編寫報告，刊載在中央銀行月報及金融週報上。同時被派在由陳瀾老（錦濤）領導的「幣制改革研究委員會」兼辦核算統計處理文書等事務。公餘，並為友人雷敬實兄等籌設的中國新論社編撰「非常時期之金融」一書（此書原由上海中華書局出版，近承臺灣中華書局重印發行）。法幣制度實施，全國貨幣集中準備統一發行，根據此項規定，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傅汝霖處長接管中國實業銀行的發行業務，遂兼任該行董事長，旋即給我以專員名義隨同前往服務。「八一三」日軍侵滬，傅公指派我護送該行的發行準備資產（應集中歸中央銀行所有）到南昌。另奉孔總裁指示，為上海地區銀行遷避內地作準備。其後戰局急轉，各銀行改遷漢口，我仍滯留南昌。在此期間，被聘為江西裕民銀行副理，發行面額五角的輔幣，購運皖贛特產茶葉到香港出售。二十九年，應聘到福建省銀行，任總管理處協理，發行面額一元的鈔票，辦理華僑匯款；三十一年，奉派兼任上海分行經理，自永安間關到上海視事，不意該分行因奸人告密，被偽維新政府沒收。後由我中央密派在敵後工作的主持人何世楨先生安排在南洋商業銀行任副總經理。三十四年，對日抗戰勝利，奉派來臺，擔任華南銀行

監理委員會主任委員。並參加接收臺灣銀行，先任副總經理，旋升任總經理，經辦臺幣及新臺幣發行事宜。至四十年辭職，改任顧問。在任顧問期間內，曾兩度被借調到經濟部擔任我國駐日大使館商務參事及經濟公使，並曾奉派出國考察金融多次。直到六十七年依例退休，仍蒙指派爲中交兩行之董監，迄今尙濫等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常務董事。綜其一生，可算是從事於貨幣銀行業務的一個老兵。麥帥有云「老兵不死」。聖經上說「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我就是懷着這樣的信念以樂享天年。回溯平時有所寫作，除特殊的事情外，大都與主修的貨幣銀行相關聯；而以供職於中央銀行時期所撰寫者爲最多。惜原件留在上海寓所，未及携出。茲爲留作紀念起見，特就手邊所存已發表過的舊作中檢出十篇，彙訂成冊，題曰「貨幣銀行論集」，以證所學的心得，並乞高明教正。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四月瞿荊洲序於臺北市牯嶺街寓

貨幣銀行論集目次

中國經濟月刊叢書發刊辭

目次前一一二

自序

目次前三一四

第一篇 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

一一一

第二篇 整理偽儲券應有之注意點

一三一—一八

第三篇 金圓券發行對於臺灣金融的影響

一九一—二六

第四篇 中央政府遷臺前臺灣金融概況

二七一—三三

第五篇 新臺幣發行後臺灣金融動向

三五—四二

第六篇 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

四一—六九

第七篇 貨幣之流通速度

七一—九二

第八篇	貨幣供給理論概述	九三一—三三五
第九篇	滙率之價格機能	一三七—一四六
第十篇	臺灣金融建制聲中論銀行之功能	一四七—一七七

第一篇

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

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

這篇「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論文，大約是在民國二十二、三年間撰寫的，先刊登在周憲文兄主編的新中華雜誌上。經過了一段時間，該誌即將其已刊出性質相同的論文輯爲新中華叢書，我這篇論文幸被收錄在內。我平時有所寫作，多半都與主修的貨幣銀行科目相關聯，而以供職於中央銀行時期所撰寫者爲最多，惜原件存留在上海寓所，大陸淪陷，未及携出，甚爲懊憾。茲從新中華叢書社會科學彙刊貨幣與金融(1)之內，獲覩此篇，抽出列爲貨幣銀行論集之第一篇，合浦珠還，差堪藉慰，敬希讀者諸君子鑒諒！

(七十三年四月補記)

馬寅初先生曾於申報月刊第三卷第一號上發表「中國金融制度之缺點及其改革方案」一文，述及華商銀行實力太弱。並引東方雜誌第三十卷第十號中許寶和先生著「中國近年之銀行業」之數字，謂五十家銀行合計，存款多於資本十一倍。又指摘上海某大銀行，資本祇五百萬元，公積金二百五十萬元，而存款則達一億三千餘萬，偶生意外，即多危險。未幾，章植先生即在銀行週報上爲文辯之。崔曉岑先生復有馬、章二氏討論存款和資金比例問題之評論。互相攻錯，頗引起研究銀行金融問題者之注意。本文係在讀了上述各家論文之後，對於我國銀行存款與資本之比例，作更進一步之研究。

一、

查所謂存款與資本之比例，即係以存款額除資本額所得之百分率，會計學上謂之「資本比率」(Capital Ratio)。此種比率之意義，在於表示銀行營業發生損失時，存款者所負損失之程度。申言之，即表示銀行之資本，在損失發生時，是否足以保障存戶不致直接負擔損失。故一名「保障比率」(Ratio of Protection)。

銀行運用之資金，多取給於存款，吸收鉅額之存款，運用於工商各業，一方面獲得營業上之盈益，一方面促進社會經濟之發展，原是銀行應有之任務。吸收客戶之存款，係銀行之負債，對於工商業之放款或投資，係銀行之資產，清算之際，銀行以資產抵償負債，尚有剩餘，則為銀行之利益，倘有不足，則為銀行之損失。就資產負債表之表面言之，存款與資本雖同屬負債，但一為對外之負債，一為對內之負債，發生盈益，則按資本以分派，發生損失，則挪用資本以填補，其理甚明。故資本比率，足以表示銀行基礎之安危，資本比率若過於低下，則銀行營業上之損失，存戶有直接負擔之危險。

二、

銀行基礎之安危，誠如章植先生所云，資本比率之外，尚有其他未可忽視之分子。若謂銀行基礎之安危，全繫乎資本之多寡，固屬言之過當。反之，若以銀行安全程度，全在其資產流動性之如何，遂謂

資本比率與銀行之安危了無關係，亦非持平之論。資本比率之大小果無關於銀行基礎之安危，則銀行何需乎資本？何需乎增資？更何需乎公積？最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董事會通過公積金增爲四百萬元一案，其主席莊得之先生補充提案理由時，有『最近馬寅初先生發表論文，主張銀行存款，不宜超過資本十倍以上，用意在於攻擊本行存款之過多，故當增加公積金，以鞏固本行之根本』等語。學者一紙之論文，對於實際上之效果，如響斯應，誠我國論壇之佳話，足徵增加實力以保障存款，可使『銀行之基礎彌固，社會人士對銀行之信任彌堅也。』（陳光甫先生增加公積金提案中語。）

章植先生「論華商銀行之實力」一文中，曾謂聲譽卓著、經營穩健、開設較久、分行較多之銀行，其存款超過資本之倍數特多；反之，小規模之銀行，其存款超過資本之倍數較少。似可舉此以爲資本比率過低並非銀行基礎不固之反證。竊以爲開設未久之小銀行，其資本比率之所以高於資望較深之銀行，正因新設之小銀行信用未孚，吸收存款較少，而其對存款之保障反宜於較厚，故其資本比率之高，殆係應有之現象，此與銀行基礎之鞏固，有賴於資本雄厚之一論點，並不牴觸。

三、

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據許寶和先生推算，約爲百分之九·八三（即存款爲資本之一〇·一五倍）。章植先生根據中國銀行經濟研究室出版之「中國重要銀行最近十年營業概況研究」，推定二十八家銀行民國二十年之資本比率爲百分之八·三七（即存款超過資本一一·九四倍）。許先生在東方雜誌上，

未說明材料之來源及其歸併科目之方法，無從推斷其計算是否正確。章先生之計算，較屬可靠。茲更根據「中國重要銀行最近十年營業概況研究」及其民國二十一年度之續編，算定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三二年十年間我國主要銀行之資本比率如次。

第一表（股本及存款單位千元，千以下四捨五入，第二表做此。）

年次	實收股本	各項存款	資本比率
一九二三年	一〇七、五二九	五五一、四二七	一九·六%
一九二四年	一二二、七一九	六二五、六六四	一七·八%
一九二五年	一一四、〇六五	七八三、二九七	一四·五%
一九二六年	一一四、九九七	九三四、八二一	一二·一%
一九二七年	一一七、〇五〇	九七六、一二二	一一·九%
一九二八年	一二三、一二五	一、一〇三、八四二	一一·一%
一九二九年	一二五、〇二五	一、二五九、四二四	九·九%
一九三〇年	一二六、〇一六	一、五二五、三三一	八·二%
一九三一年	一三〇、九四八	一、七四四、七二五	七·五%
一九三二年	一三一、八一〇	一、七七一、五二一	七·四%

（附註）「中國重要銀行最近十年營業概況研究」及其續編中，原列有自中央銀行至四行準備庫等主要銀行二十九家，茲因中央、國華、及中國墾業三家，皆成立於一九二七年以後，而四

行準備庫僅有關於發行兌換券之數字，爲統計之劃一計，皆不列入。故上表所選定之銀行，爲中國、交通、中國通商、浙江興業、四明、浙江實業、廣東、江蘇、中華商業、聚興誠、新華、上海、鹽業、中孚、金城、和豐、中國農工、大陸、東萊、永亨、中國實業、東亞、中興、中南、四行儲蓄會等二十五家。一九三二年度，和豐併爲華僑，營業報告書僅有資本之記載，故亦輕剔出，特此註明。

據上表觀察，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最高爲百分之一九·五，最低爲百分之七·四。章植先生根據一九三三年六月英、法、德、美四國主要銀行之資產負債表，算出其資本對存款之比例，最高者爲百分之二九·〇八，最低者爲百分之二·八，平均爲百分之一一·一六。若換算爲資本比率，則最高爲百分之四八·〇七，最低者爲百分之三·四，其平均比率，尙不若我國之高。惟我國銀行之資本比率，有一可慮之點，即其比率之逐漸遞減。計一九二三年爲百分之一九·五，一九二九年減爲百分之九·九，六年之間，幾減一倍。一九三二年已低至百分之七·四，若由其遞減之率類推，則十年之後，其低落將不堪設想。查我國銀行資本比率低落之最大原因，係由於鄉村不靖，資金集中都市之所致，此係一種變態，但此種變態，非短期間內所能改正。故銀行業者，對於資本比率之低下，不可不三注意也。

四、

銀行資本，係存款之一種保障，資本比率，又名保障比率，已如前述。爲求保障比率之精確計，更

宜自所有資本，將銀行投資於不動產之數額減去，以其餘額爲保障存款之資本。資本與投資，一爲負債，一爲資產，似未可以相減。但因不動產之投資，在緊急之際，不易脫售，縱令脫售，亦必難售善價，足以牽累資本對存款之保障能力，若不自資本將不動產投資之數減去，則其對存款之保障，不得視爲確實。自資本減去不動產之投資數所成之資本比率，謂之「活動資本比率」(Working Capital Ratio)，我國銀行之不動產投資，爲數頗鉅，若由所有資本減去，其活動資本比率必較第一表尤爲低下。

五、

關於銀行資本比率，崔曉岑先生曾提及銀行之性質與資本比率之關係，此誠推算資本比率時亟宜注意之一點。例如定期存款特多之銀行，其由放款或貼現發生損失之危險較少，其資本比率，無妨稍低。反之，活期存款過多之銀行，其資本比率則須較高。茲根據「民國二十一年度中國重要銀行營業概況研究」，將各項存款總額在五千萬元以上其營業性質爲一般人所悉知之十二家銀行資本比率，列表如次。

第二表

行名	各項存款	實收股本	資本比率
中央	一六八、五三九	二〇、〇〇〇	一一・八%
中國	五五七、一九七	二四、七一二	四・四%
交通	二一四、三三九	八、七二六	四・〇六%

浙江興業	七七、二六六	四、〇〇〇	五・一%
四明	五九、八一八	二、二五〇	三・七%
上海	一二九、四二九	五、〇〇〇	三・八%
鹽業	八〇、三〇一	七、五〇〇	九・三%
金城	一〇五、九一一	七、〇〇〇	六・六%
大陸	七五、八〇五	三、七五九	四・九%
中國實業	五一、三四六	三、三〇五	六・四%
中南	九六、一三一	七、五〇〇	七・七%
四行儲蓄會	七七、九五九	一、〇〇〇	一・二%

試觀上表，十二家銀行之資本比率，以中央銀行之百分之一・八爲最高。惟中央銀行具有特殊性質，未可與其他一般銀行相提並論。若將中央銀行除外，其餘十一家銀行之平均資本比率，爲百分之五・一。鹽業、中南、金城、中國實業、及浙江興業，皆在平均比率以上。四行儲蓄會之存款總額，雖有七千餘萬元，因其活期存款甚少，定期存款特多（據一九三一年度之數字推算，其活期存款僅爲存款總額百分之三〇），故其資本比率最低。

崔先生所提示之另一點，爲我國銀行存款中之同業存放問題。謂：『我國銀行的存款，和外國有些不同。我國各銀行所謂同業存款，是各銀行間的存放對待關係，你家存給我，同時我家也存給你。兩帳並不冲消，都在資產負債表上，現出數目字來。……以數目而論，雖然有如許存款，實在有一部份應該